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 8 人，会议有效票数为 8 票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；

公司三季度报告内容详见 2021 年 10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（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；

二、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；

详见：公司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2021-114 号）

表决结果：（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。

详见：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2021-115 号）

表决结果：（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1 年 10 月 29 日